

蘭陽博物館徵選紀實

蘭陽博物館建築計畫暨園區第一期工程規劃設計監造委託案

陳美智

蘭陽博物館籌備處規劃師

當代社會和文化建設的變遷一日千里，誠如生命哲學思潮的變動，「博物館」設計思潮也從早期的充實硬體機能設施，漸漸融入尊重環境生態的自然主義思潮。然而「博物館」絕不僅是建築本體設計的視覺呈現而已，更重要是其內涵本質藉由良善的軟體表現予世人知悉，這才是「博物館」建置的宗旨精神。

徵選過程及須知說明

「蘭陽博物館」籌建工程在秉持成立的宗旨下，歷經十年(1989～1999)努力不懈的推展，終於要進入設計工作團隊的徵選階段，在經過多次小組工作會議的商討與研擬，準備各項徵選資料，並在89年2月3日公告。本次委託徵選依據整體博物館籌建所需之工作及專業能力予以評選，故服務建議書內容應能以此回應，如專業團隊之組成、等，並據以判斷徵選須知所列之各項專業是否足以因應本項工作。此亦本案採限制性招標之合理要求。以下就本案徵選內容作簡要說明：

一. 徵選資格確立：

本案徵選應徵資格需由建築師事務所（須為中華民國登記開業且持有開業證照之建築師，現為中華民國建築師公會當年度之會員，並持有省（市）建築師公會會員證）為首並負責統合組成一個設計工作團隊，其基本成員需為（1）公共建築規劃設計及工程監造；（2）博物館展示設計；（3）展示媒體製作創意工作人員；（4）景觀設計、敷地設計、地景植栽；（5）都市工程及基盤整備工程等專業人員。

二. 籌組評審委員會：

依據蘭陽博物館的建館宗旨、營運策略與整體展示構想的需要，評審委員會的籌組涉及了博物館管理、博物館展示及媒體創意、生態及區域規劃、建築及營建工程等多個跨學門的專家學者群，最後聘請了國立台南藝術學院博物館學研究所張譽騰教授、國立藝術學院傳統藝術研究所江韶瑩教授、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何傳坤先生、國立台灣史前文化博物館籌備處呂理政先生、台南藝術學院音像紀錄研究所吳乙峰教授、淡江大學建築系林盛豐教授、師範大學地理系施添福教授、中原大學建築學系薛琴教授、東海大學建築系羅時璋教授等九位專家學者，擔任本案的評審委員。

三. 環境基地導勘及博物館籌建說明會：

為了使參選單位能夠更深入瞭解本次徵選目的及烏石港基地的歷史意義，籌備小組於3月17日特別選擇在烏石港魚貨中心會議室辦理「環境基地導勘及博物館籌建說明會」，在此依據當天與會設計單位所提的問題回應，紀錄下列幾點：

（一）有關規劃團隊之組成，本次徵選除了政府採購法第15條及第103條所規定之人員及公司法人依法不得參加，並規定本府聘請之評審委員不能參與任何徵選團隊外，其餘則並未設限任何條款。

（二）本次委託徵選，係就整體博物館籌建所需之工作及專業能力予以評選，故服務建議書內容（包括專業團隊之組成）需能回應，並據以判斷徵選須知所列之各項專業是否足以因應本項工作。此亦本案採限制性招標之合理要求。

（三）就委託工作第二部分「園區初整地工程」